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107　证券简称：沃华医药　公告编号：2025-04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9,254,868.52	9.77%	624,613,354.30	8.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318,599.40	63.33%	63,994,992.35	17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535,627.44	61.81%	61,271,092.16	187.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08,701,252.84	63.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50.00%	0.11	17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50.00%	0.11	17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7%	0.83%	8.77%	5.7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73,694,145.52	985,730,497.97		-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92,098,145.75	697,368,305.40		-0.7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4.97	776,824.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1,343.79	3,186,795.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415.06	-5,211.2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8,177.60	322,951.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5,534.32	911,557.72	
合计	782,971.96	2,723,900.1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应收款项融资	1,337,364.52	4,477,892.05	-70.13%	主要系报告期内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其他应收款	2,173,249.71	11,793,033.61	-81.57%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回前期土地转让款所致。
合同负债	2,608,388.98	6,850,350.20	-61.92%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17,453,183.57	11,378,405.47	53.39%	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增加导致应交增值税及所得税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年初到报告期末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信用减值损失	4,269,743.43	679,741.77	528.14%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回前期土地转让款，冲回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营业利润	68,533,062.66	26,435,003.77	159.25%	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利润总额	68,484,499.35	25,171,154.91	172.08%	
所得税费用	9,513,883.03	5,031,960.61	89.07%	主要系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净利润	58,970,616.32	20,139,194.30	192.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994,992.35	22,909,628.29	179.34%	主要系报告期内净利润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5,024,376.03	-2,770,433.99	-81.36%	主要系子公司沃华康辰本期亏损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年初到报告期末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701,252.84	66,637,544.70	63.12%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23,594.47	-2,810,828.40	630.93%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回前期土地转让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987,831.40	-144,645,058.88	48.85%	主要系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分配现金股利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0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中证万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27%	290,146,363	0	不适用	0
张戈	境内自然人	1.31%	7,544,065	7,544,065	不适用	0
贺文猛	境内自然人	0.37%	2,149,900	0	不适用	0
吴经琴	境内自然人	0.35%	2,003,460	0	不适用	0
张法忠	境内自然人	0.32%	1,831,395	0	不适用	0
吕良丰	境内自然人	0.26%	1,514,106	0	不适用	0
李冉	境内自然人	0.18%	1,045,276	0	不适用	0
贾斌	境内自然人	0.17%	999,400	0	不适用	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道久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7%	998,907	0	不适用	0
邓力	境内自然人	0.17%	968,300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中证万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0,146,363	人民币普通股	290,146,363
贺文猛	2,149,900	人民币普通股	2,149,900
吴经琴	2,003,460	人民币普通股	2,003,460
张法忠	1,831,395	人民币普通股	1,831,395
吕良丰	1,514,106	人民币普通股	1,514,106
李冉	1,045,276	人民币普通股	1,045,276
贾斌	999,400	人民币普通股	999,40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道久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8,907	人民币普通股	998,907
邓力	968,300	人民币普通股	968,3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931,200	人民币普通股	931,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北京中证万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张戈、张法忠三名发起人股东之间、三名发起人股东与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吕良丰所持公司股份中，有1,232,732股系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公司股东贺文猛所持公司股份中，有1,813,900股系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2,959,237.05	344,774,257.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93,178.59	3,395,801.26
应收账款	63,214,678.39	63,126,664.27
应收款项融资	1,337,364.52	4,477,892.05
预付款项	3,164,811.60	2,908,012.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173,249.71	11,793,033.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4,821,049.64	107,134,043.1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599,161.85	5,508,698.00
流动资产合计	555,262,731.35	543,118,402.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7,113,373.01	17,655,438.06
固定资产	332,374,093.07	353,401,190.8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57,173.47	2,055,420.92
无形资产	34,639,170.61	35,564,098.0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32,508,664.53	32,508,664.53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8,249.48	1,034,582.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690.00	392,7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8,431,414.17	442,612,095.21
资产总计	973,694,145.52	985,730,497.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188,414.73	41,965,269.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608,388.98	6,850,350.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032,787.88	9,262,176.41
应交税费	17,453,183.57	11,378,405.47
其他应付款	38,518,317.65	33,720,814.1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11,849.87	1,022,029.43
其他流动负债	146,959,178.99	138,090,788.41
流动负债合计	247,672,121.67	242,289,833.3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13,331.60	1,154,729.9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0,032.50	209,968.36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766,836.02	14,965,496.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32,184.98	4,176,295.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302,385.10	20,506,490.20
负债合计	264,974,506.77	262,796,323.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77,209,600.00	577,209,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272,148.97	46,272,148.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8,616,396.78	73,886,556.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92,098,145.75	697,368,305.40
少数股东权益	16,621,493.00	25,565,869.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8,719,638.75	722,934,174.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73,694,145.52	985,730,497.97

法定代表人：赵丙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炯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炯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24,613,354.30	576,678,675.17
其中：营业收入	624,613,354.30	576,678,675.1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62,597,697.56	554,004,849.28
其中：营业成本	155,377,134.44	159,899,955.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028,929.36	9,553,006.40
销售费用	322,344,401.75	302,748,648.37
管理费用	49,538,847.83	56,290,696.75
研发费用	27,223,461.28	29,383,363.35
财务费用	-2,915,077.10	-3,870,821.15
其中：利息费用	51,101.52	5,816.50
利息收入	2,982,741.76	3,915,939.43
加：其他收益	3,186,795.99	3,948,480.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0,176.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69,743.43	679,741.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59,310.49	-867,044.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533,062.66	26,435,003.77
加：营业外收入	227,689.30	262,236.31
减：营业外支出	276,252.61	1,526,085.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484,499.35	25,171,154.91
减：所得税费用	9,513,883.03	5,031,960.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970,616.32	20,139,194.3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110,577.75	20,530,879.5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961.43	-391,685.22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994,992.35	22,909,628.2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024,376.03	-2,770,433.9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970,616.32	20,139,194.3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3,994,992.35	22,909,628.2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024,376.03	-2,770,433.9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	0.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赵丙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炯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炯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9,523,102.51	650,936,204.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35,349.32	4,504,557.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8,558,451.83	655,440,762.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4,260,984.12	106,102,892.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3,980,413.74	134,217,057.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789,964.45	74,557,216.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825,836.68	273,926,051.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9,857,198.99	588,803,21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701,252.84	66,637,544.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650,272.00	34,42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2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761.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70,272.00	204,185.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6,677.53	3,015,013.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6,677.53	3,015,013.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23,594.47	-2,810,828.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185,152.00	144,302,4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92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2,679.40	342,658.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987,831.40	144,645,058.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987,831.40	-144,645,058.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637,015.91	-80,818,342.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2,876,205.90	399,616,012.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513,221.81	318,797,669.66

（二）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7日

证券代码：603388　证券简称：*ST元成　公告编号：2025-120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因涉嫌年报等定期报告财务数据虚假披露，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2025年10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浙处罚字[2025]14号)。认定：1、公司2020年至2022年年报存在虚假记载：(一)通过虚增越龙山项目成本和产值，虚增公司2020年至2022年年报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二)未及时将淮阴项目价审差异入账处理，虚增公司2022年年报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2、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文件编造重大虚假内容。

● 如根据正式的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 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5.7条、第9.5.8条，如公司后续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显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公司将申请停牌，并及时披露有关内容。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停牌之日起的5个交易日内，向公司发出拟终止股票上市的事先告知书，后续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 公司将全力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并积极行使听证或进行陈述、申辩等合法权利，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权益，最终结果以中国证监会出具的正式处罚决定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风险暨立案调查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因公司涉嫌年报等定期报告财务数据虚假披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决定对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立案调查。公司已于2025年7月2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61)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到立案告知书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62)。

2025年10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浙处罚字〔2025〕14号)认定公司：

(一)通过虚增越龙山项目成本和产值，虚增公司2020年至2022年年报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事项一)：2020年至2022年期间，在实际控制人祝昌人组织、指使下，元成股份通过虚增越龙山国际旅游度假区相关项目(以下简称越龙山项目)劳务和机械成本、虚增相应项目产值等方式，累计虚增营业成本158,437,538.26元、营业收入208,897,751.81元、利润总额50,460,213.55元。其中：2020年年报虚增营业成本115,079,954.28元，虚增营业收入153,560,382.76元，虚增利润总额38,480,428.48元，分别占当期披露金额绝对值的22.75%、21.48%、36.60%；2021年年报虚增营业成本25,076,108.86元，虚增营业收入36,169,962.53元，虚增利润总额11,093,853.67元，分别占当期披露金额绝对值的5.99%、6.31%、19.32%；2022年年报虚增营业成本18,281,475.12元，虚增营业收入19,167,406.52元，虚增利润总额885,931.40元，分别占当期披露金额绝对值的7.22%、5.86%、1.62%。2024年1月31日，公司披露《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追溯调整越龙山项目营业成本、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等，但披露的虚增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等金额不准确。

(二)未及时将淮阴项目价审差异入账处理，虚增公司2022年年报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事项二)：2022年9月前后，元成股份先后收到淮阴区张棉、徐溜、三凌、南陈集、渔沟工业园区道路基础设施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淮阴项目)的结算审定单并加盖公司公章确认，但未及时根据审定结果调整财务记账金额，导致公司2022年年报虚增营业收入14,161,361.04元、虚增利润总额13,453,292.99元，分别占当期披露金额绝对值的4.33%、24.60%。2024年4月27日，公司披露《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对前述事项进行追溯调整。

(三)元成股份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文件编造重大虚假内容(事项三)：

2022年7月6日，公司披露证监会受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2022年10月11日，公司披露证监会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5,542,618股新股。2022年11月11日，公司披露已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共募集资金284,546,499.12元。

2022年7月至9月，元成股份披露《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二次修订稿)《关于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等文件，引用了越龙山项目2020年、2021年营业收入等财务数据。前述财务数据不真实、不准确，元成股份在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文件中编造重大虚假内容。

上述事项将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5.1条第(一)项和第9.5.2条第一款第(六)项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正式处罚决定，公司将全力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根据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二、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公司将全力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最终结果以中国证监会出具的正式处罚决定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5.7条、第9.5.8条，如公司后续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显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公司将申请停牌，并及时披露有关内容。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停牌之日起的5个交易日内，向公司发出拟终止股票上市的事先告知书，后续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3、截至10月17日收盘，公司股票已连续4个交易日总市值低于5亿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第(五)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 20个交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的每日股票收盘总市值均低于5亿元情形的，上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类强制退市。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7日

证券代码：002436　证券简称：兴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5-10-057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丁亭亭先生及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王凯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具体如下：

一、独立董事辞职及生效情况

丁亭亭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及委员、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委员等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丁亭亭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中缺少会计专业人士，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其辞职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丁亭亭先生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相关职责。公司将在最近一次董事会审议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并尽快完成独立董事补选工作。

二、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辞职及生效情况

王凯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王凯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王凯先生所负责的工作已全部完成交接，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将在最近一次董事会完成财务负责人的选聘工作，在聘任新的财务负责人之前，暂由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蒋威先生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

三、其他相关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丁亭亭先生、王凯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也均不存在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应履行而未履行的任何承诺。

丁亭亭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王凯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期间均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规范运作及经营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丁亭亭先生、王凯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967　证券简称：中创物流　公告编号：2025-043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完成暨减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高级管理人员楚旭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24,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5%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披露了《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可减持区间为2025年9月19日至2025年12月18日，减持方式为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可减持期间内，楚旭日先生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3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楚旭日先生已完成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3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9%。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楚旭日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 其他：不适用
持股数量	1,224,000股
持股比例	0.3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756,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468,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楚旭日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8月29日
减持数量	30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9月19日～2025年10月16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30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11.80～11.91元/股
减持总金额	3,555,96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9%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9%
当前持股数量	924,0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27%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否

特此公告。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600235　证券简称：民丰特纸　公告编号：2025-032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0月17日收到非独立董事谢静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谢静女士因工作原因，决定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及在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担任的全部职务。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召开民丰特纸第十七届第四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表决，同意选举秦万民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谢静	董事	2025年10月17日	2026年4月24日	工作原因	否	-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民丰特纸董事离职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谢静女士的辞职报告自2025年10月17日送达公司时生效，其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谢静女士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二、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情况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根据最新修订的《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5年10月17日召开民丰特纸第十七届第四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代表认真审议并投票表决，一致同意选举秦万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上述职工董事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秦万民先生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构成人数不变。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附：简历

秦万民，男，1979年出生，陕西科技大学造纸工程学院轻化工程专业毕业，大学本科学历。历任公司市场部、总经办工作人员，总经办副主任、主任，公司工会副主席、机关党支部书记。现任公司综合管理部副部长、公司工会副主席。

特此公告。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601279　证券简称：英利汽车　公告编号：2025-046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购买了1笔企业大额存单产品。2025年10月17日，该笔大额存单到期赎回，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5,000.00万元，并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38.75万元。上述产品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赎回日	赎回本金	实际收益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	大额存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27期企业大额存单	5,000.00	1.55%	2025-4-17	2025-10-17	5,000.00	38.75

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情况下，在授权期限内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8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2024年10月30日起至2025年10月30日。

三、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体情况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截至2025年10月17日，公司已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为14,116.04万元(全部为协定存款)，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为3,883.96万元。

特此公告。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8日